

华夏边缘叙述 与新时期文化

刘岩 ◎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九江学院图书馆



1490673

1476095

华夏边缘叙述 与新时期文化

刘岩 著

不外借

K207.8/15158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本书借重当代建构论民族研究的理论成果,从华夏边缘叙述的角度对“寻根”文学思潮、“文化中国”想象(包括“传统文化热”和“上海怀旧潮”)和大众文化的“东北风”等重要的新时期文化脉络进行了重构性的描述和分析,在为文本和文化现象提供新的解释的同时,集中探讨了不平衡的历史地理想象与连续、同质的社会时间感觉的关系。

责任编辑:王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华夏边缘叙述与新时期文化/刘岩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1.7

ISBN 978-7-5130-0579-1

I. ①华… II. ①刘… III. ①汉学—研究 IV. ①K207.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94173号

华夏边缘叙述与新时期文化

HUAXIA BIANYUAN XUSHU YU XINSHIQI WENHUA

刘岩 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编:100088

网址: <http://www.ipph.cn>

邮箱: 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传真:010-82000893

责编电话:010-82000860-8129

责编邮箱: wanghui@cnipr.com

印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本:880 mm × 1230 mm 1/32

印张:9.5

版次:2011年7月第1版

印次:2011年7月第1次印刷

字数:200千字

定价:30.00元

ISBN 978-7-5130-0579-1/K·091(348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写在前面

戴锦华

刘岩的文字有一种不同的质感。细密而不雕琢,流畅却浓重,盈溢着思辨的力度与批判的锋芒,却隐忍地闪现着情感的潜流。好的文字有时是用头脑与知识编织的,有时是用心与体认写就的。兼而有之者,难能可贵。刘岩的文字便是如此。

作为一位青年学子,刘岩以理论功力见长。但令刘岩的写作充满了张力与厚度的,不是理论的演练,而是他对现实问题的敏感、关注与执着。刘岩治学,并非因某种学术的前沿议题而搜索现实与文本的落着点,进而演绎成文;而是在对现实议题的深切体认、紧张思索间运用理论为利器。学术前沿状态,反而成了不期然间的抵达。窃以为,这方是学术的真义。刘岩此书,涉及了现代性、民族主义、全球化等理论命题,落着在 20 世纪中国关键的转折点之一:80 年代的文化、文学实践与文本之上。两者皆是学术热点,但刘岩的思考与书写却别有不同。令其不同的,固然是理论的力度与锐度,同时是视野:不仅是将中国文学文本置于全球格局中的开阔,而且是历史感赋予的思考纵深。也许要再次提及的是隐忍激情。以 20 世纪 80 年代的中国文学、文化的若干为本为支点,重新绘制、勾勒“华夏舆图”,思考诸多“边境”与越界,细微处,颇见悟性,整体上,显现襟怀。阅读刘岩,有智性的欣悦,有感知的共鸣。

置身人文学,所谓人品/学品、做人/治学原本难于分割——尽管千人千面、人各不同。但刘岩确是个人品、学品高度一致的例

子。他为人、治学认真,执着,甚或自苦;他谦逊、自律,率直真诚。也许,有一颗“老灵魂”:身在现代学院,却间或难于无涉家、国、天下情怀。或许,这便是他此书的选题与写作中时时闪现心痕的由来。

今日世界,做一个批判知识分子,易,也难。易者,欧美舶来的批判理论,译介规模已成,时尚姿态犹在;难者,固因“他人的语言”与“自己的故事”间的纠结,更因批判的立场如何坐落于风云激荡的现实,批判的指向,如何同时是深切的反思与自我的质询,现实建构的思考与诉求。刘岩这一具有批判力度的专书,难得同时包含着某种内省的自觉。

此书成书之时,民族自省与文化自觉的议题尚在中国文化地平线的端头;其即将付印之际,却是“崛起论”满视野之日。于是,学术的前沿思考,已成为现实实践的蕴涵。我相信,阅读此书,不仅会有学术的分享,思想的碰撞,而且会有直面问题的共振。

写在前面,抛砖引玉。

2011年6月 草于美国加州伯克利

目 录

导论	1
第一节 National 译介与现当代史的变迁	1
第二节 从“想象的共同体”到“华夏边缘”	10
第三节 “现代化”语境中的“边缘”叙述与主体建构	25
第一章 “寻根”思潮与少数民族位置上的中国	38
第一节 化“缘”为“源”的需求与可能	38
第二节 “声音的替代”	51
第三节 无法恢复的时间	68
第二章 重写“长城边疆”与对话东方学:张承志的意义	79
第一节 “学者型”作家的意味	79
第二节 走出“影响的焦虑”	90
第三节 在两种民族叙事之间	107
第四节 走向“地中海边界”	127
第三章 从塞外到海外:两幅共同体舆图	145
第一节 “虚构”共同体的方法	145
第二节 地缘伤痛与历史困境	159
第三节 内外转换之旅	172

第四章 上海怀旧与“中心”/“边缘”的再规划	189
第一节 作为象征的“香港”:神话与反神话的视点	189
第二节 重生的主体与“文化中国”的本土化	210
第三节 区隔他者与再造边缘	229
第五章 作为历史和阶级修辞的东北表述	241
第一节 “北方”的内与外	241
第二节 节日仪式中的“都市外乡人”	248
第三节 变奏与整合	258
结语	272
参考文献	281
后记	293

导 论

第一节 National 译介与现当代史的变迁

在《跨语际实践》一书中,“比较研究”学者刘禾以作为民族国家文学的中国现代文学为考察中心,从“被译介的现代性”的角度对“民族文化”(national culture)、“民族文学”(national literature)、“国民性”(national character)、“国粹”(national essence)等诸多早已不言自明的思想范畴进行了出色的历史化和解殖民化。如作者在导论中所强调,其着意之处并非单向揭示中西话语交谊中的权力关系,即把这些概念在现代汉语中的生成简化为西方话语的支配性扩张,而是在“共谋、抵抗和挪用”的复杂过程中突出主方语言(汉语)运用者的发明创造,由此将翻译呈现为这样一种斗争的场所:“客方语言在那里被迫遭遇主方语言,二者之间无法化约的差异将一决雌雄,权威被吁求或是遭到挑战,歧义得以解决或是被创造出来,直到新的词语和意义在主方语言内部浮出地表。”^①不过,从这一视角来看,作者对上述概念的跨语际考察本身也有一个不小的遗漏,就是这些概念所共同从属的那个领有词 national(或

^① 刘禾:《跨语际实践:文学,民族文化与被译介的现代性(中国,1900-1937)》,宋伟杰等译,北京:三联书店,2008年,第36页。



其名词形式 nation) 的译介史并未得到应有的关注, 仿佛它在转换为汉语“国/族”的过程中并没有太多的差异和疑难需要克服, 除了个别的独异作者(如鲁迅、萧红)在阶级或性别面向上显露出的分歧^①, 对 nation 与“国族”的等值关系的认同, 几乎成了其书中所有话语争辩的共享前提, 如操持“国民性”话语的新文化人士与其论敌“国粹”派便在如下意义上实现了“共谋”: “国民性与国粹的概念在发明‘中国文学’(Chinese/national literature)的过程中, 具有互补的作用, 而‘中国文学’正是由此而变成现代民族国家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②按照《跨语际实践》开宗明义的说法, “旨在跨越不同文化的比较研究所能做的仅仅是翻译而已”^③, 如果说, 在刘禾的比较研究中, national 的汉译远未如 literature 和“文学”、culture 和“文化”的关系一样被问题化, 那么颇为有趣的是, 比较文学研究在汉语语境中的自我界定, 将那被忽略的领有词的翻译问题凸显了出来。

作为笼统的学术常识, 比较文学是跨越民族或国家界限的文学研究, 但当从事学科界定的学者试图寻求一种精确的定义时, 却不免陷入“跨民族”还是“跨国家”的争论与夹缠, 其间的一个核心

① 并且这种分歧看起来是可以外在于翻译问题的(换言之, 阶级、性别和种族作为文化研究的“三字经”并不需要以“跨语言”为前提), 如改写为《跨语际实践》第七章第三节《女性身体与民族主义话语: 重读〈生死场〉》的文章在独立发表时便并未表现出后来的“翻译差异”的问题意识, 相反, 正是这篇文章中的一个注脚表明, 作者本来已经意识到了 nation 在汉译中的歧义(“民族”或“国家”), 但却通过把 nationalism 翻译为“国家民族主义”来试图化解“此概念的不稳定性”, 以“准确地传达这一概念的来源和历史语境对它的规定”。参见刘禾:《文本、批评与民族国家文学——〈生死场〉的启示》, 唐小兵编《再解读: 大众文艺与意识形态》,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 年, 第 2 页。

② 刘禾:《跨语际实践: 文学, 民族文化与被译介的现代性(中国, 1900 - 1937)》, 第 354 页。

③ 同上, 第 1 页。

问题是,“民族文学”与“国别文学”是否为同一个概念。^① 杨乃乔在其主编的《比较文学概论》中从翻译的角度对此做了辨析,他指出,“英语 national 和法语 nationale 同时拥有‘国家的’与‘民族的’两个层面的意义,由于英国和法国都是单一民族构成的国家,那么在英、法语境下使用 national literature 和 littérature nationale 这个概念时,国别文学与民族文学这两个层面的意义应该是同时出场的。在单一民族构成的国家中,国别文学就是民族文学,民族文学就是国别文学,可以互为指称,如英国文学、法国文学,在这里,民族、语言、文化与国家这四个概念是整合在一条意义链条上成立的”;而“当把 national literature 的概念引入东方中国汉语比较文学界使用时,national literature 就无法把民族、语言、文化与国家这四个概念整合在一条意义链上,因为在这里国家与民族无法契合为同一个概念,并且在这里国家与语言、文化也不是同一个概念”,在此语境下,national literature 指称的是“统一于一个国家政治地域下的多种民族文学”。因此,“只能把这一概念翻译为民族文学,而不能够翻译为国别文学”。^② 显然,与刘禾所考察的“现代”时期建构的“中国文学”(Chinese/national literature),即一种民族国家(nation-state)文学的概念的不同,在这里被表述的是缺少文化共同性的“多种民族文学”,其统一只是就政治地理意义上的“国家”而言的。不过,仅以常识来检验,这种立足于单一民族国家与多民族国家的二项对立的论述也是站不住脚的。何以“东方中国”存在复数的民族主体,而“西方”英国的苏格兰人、法国的布列塔尼人却不是“民族的”(national)? 事实上,早在 20 世纪 20 年代就有人做过和杨乃乔相似的“比较”式辨析,但结论却完全相反:“我说民族

① 参见陈淳 刘象愚:《比较文学概论》,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 年,第 12 页;曹顺庆等:《比较文学论》,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2002 年,第 44 页。

② 杨乃乔主编:《比较文学概论》,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年,第 84-85 页。



主义就是国族主义,在中国是适当的,在外国便不适当。外国人说民族和国家便有分别。英文中民族的名词是‘哪逊’。‘哪逊’这一个字有两种解释,一是民族,一是国家。这一个字虽然有两个意思,但是他的解释非常清楚,不容混乱。……我说民族就是国族,何以在中国是适当,在外国便不适当呢?因为中国自秦汉而后,都是一个民族造成一个国家。外国有一个民族造成几个国家的,有一个国家之内有几个民族的。像英国是现在世界上顶强的国家,他们国内的民族是用白人为本位,结合棕人、黑人等民族,才成‘大不列颠帝国’。……大家都知道英国的基本民族是盎格鲁撒逊人,但是盎格鲁撒逊人不只英国有这种民族,就是美国也有很多盎格鲁撒逊人。所以在外国便不能说民族就是国族。”^①这是孙中山在著名的《民族主义》演讲中为中国“国族”所做的正名,尽管他在民国初创时也曾有过“五族共和”的提法,但在按照“一民族一国家”的19世纪欧洲民族主义想象建构本土现代民族国家的语境中,他很快抛弃了这种“多民族”表述,转而强调以汉族为中心的民族“同化”。另一方面,在他对西方范例的援引中,又展现出一种并不依赖种族和文化同一性的国族构成逻辑:“瑞士位于欧洲底中部,他底国界,一面与法国接壤,一面与德国接壤,又一面与意大利接壤。但国土无论与何国交界,或与法国交界,或与德国交界,或与意大利交界,其人民底语文、种族皆与相同,而又能组成一完全的瑞士民族的国家,是真难得。”^②将这一逻辑明确化和理论化的是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在1939年发表的《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文中,他断然否认中国境内有汉、满、蒙、回、藏“五大民族”,同时将

^① 孙中山:《三民主义·民族主义》,《孙中山全集》第九卷,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第185-186页。

^② 孙中山:《在中国国民党本部特设驻粤办事处的演说》,《孙中山全集》第五卷,第674页。

其重新表述为汉、回、藏三个相互交融的“文化信仰集团”，认为作为个体的中国人可凭其意愿选择对其中任何一个集团的认同，这不是“民族”归属问题，而是“信仰自由”的问题^①。在顾颉刚的叙述中，“文化”不但不与“国家”相契合，而且也与“民族”相分离，多元文化并不等于多民族。以前述“跨民族”与“跨国家”的分辨者的观念来看，顾氏这样把中国定义为多元文化的单一民族国家，自然是名不副实的，但在他们循名责实的辨析中被遮蔽的，却恰是其概念和范畴本身的建构历史。

如刘禾指出的，“在跨语际实践的语境中，历史变迁的喻说恰恰就是新词语或者新词语的建构”^②，而就“民族文学”或“民族文化”的话语史而言，《跨语际实践》考察的年代范围尚嫌短暂。中国文学不仅是世界上的一种“民族文学”，而且其本身包含了多种“民族文学”，这种“现代”文学概念的意义增殖，密切关联着一个“当代”建构的新词：“统一多民族国家”。以20世纪50年代由国家组织多学科的专家学者进行的“民族识别工作”为标志，对复数民族实体的确认非不再与统一的主权发生冲突，而且构成了新国家实现内部整合和动员的重要方式，正是在这一语境中作为今日中国人的基本常识的“56个民族”最终得以定型^③。借用《跨语际实践》的术语，该历史变迁可视为“主方语言”将一种不同以往的“客方语言”邀约到自己的内部：19世纪欧洲“一民族一国家”的资产阶级民族国家“语言”被替换为20世纪20年代在苏联形成的社会主义多民族国家“语言”。在此“翻译”过程中，最常被援引的

① 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顾潮，顾洪编《中国现代学术经典·顾颉刚卷》，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773—785页。

② 刘禾：《跨语际实践：文学，民族文化与被译介的现代性（中国，1900—1937）》，第44页。

③ 至1964年，获得国家确认的少数民族达到54个；1979年，基诺族被识别为第55个少数民族，“56个民族”从此确定。



权威文本是斯大林的《马克思主义与民族问题》(1913),斯大林在这篇著名论文中所做的“民族”定义明确指称着“民族国家意义上的民族(nation)”^①,而在苏联的构建中,该定义则成为确定政治共同体内部的民族关系的理论依据,这表明,尽管在未能变革既定世界体系的前提下,苏联事实上仍是作为民族国家的行为主体来履行其内外职能的,但对于国族主义和民族国家体制的超越确实内在于20世纪社会主义的知识和制度实践^②。不同于苏联单纯以社会制度命名的共和国联盟体制,中华人民共和国仍是“用民族来自我界定的”,这凸现出社会主义新中国与“革命前”的民族国家建构的“继承”关系^③,而另一方面,曾使中国民族主义知识分子殚精竭虑的对国族主体之名的实体化论证在新的知识范式下已然失去了其迫切性,尽管民族史研究在50-70年代承担着重要的意识形态功能,以至被誉为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五朵金花”之一,但在这朵“金花”下被热烈讨论的,是关于“汉民族形成”(即何时成为符合斯大林经典定义的“民族”)和“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及其内部“民族关系”的问题^④,而“中华民族的形成”则并不成其为问题。直到1988年,费孝通在香港中文大学的“泰纳演讲”(Tanner Lecture)中发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才将中华民族

① 郝时远:《斯大林民族定义及其理论来源》,《族际政治与现代民族国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第93页。

② 英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霍布斯鲍姆(Eric Hobsbawm)甚至认为,“民族联邦与民族自治”是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实践中“唯一严格遵守的宪政安排”。(参见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173页。)

③ 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散布》,吴睿人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2页。

④ 参见王东平:《中华文明起源和民族问题的论辩》,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04年,第129-293页。除了汉民族形成及中国民族关系问题,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五朵金花”还包括中国古代史分期问题、中国封建土地所有制形式问题、中国封建社会农民战争问题和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

“作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的“形成过程”再次作为一个需要论证的问题提出^①，而此时已值冷战末期——知识范式和文化霸权发生新一轮转换的时刻，随着“苏联模式”渐次丧失合法性，中国学者又开始在西方民族国家“语言”的规约下建构本质主义的“国族”历史。

与“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论述构成跨语际实践语境中的互文关系的，是稍后在中国民族学界出现的去 national 化的表意转型。自 20 世纪 50 年代的“民族识别工作”以来，中国民族学表述的英文翻译曾长期以 nationality 指称汉族和各少数民族，以区别于用来翻译中华民族的 nation，在英语中，nationality 同样明确地意指“国籍”，但数十年间，这层语义并不曾给使用者带来焦虑和困扰。然而到 90 年代，“nationality 在语义上具有和 nation 类似的‘主权意义’”却日益成为一个敏感的问题，以致中国民族学学者和以之为学科背景的民族事务官员大多反对以 nationality 翻译“56 个民族”的“民族”，而主张代以 ethnic group 这一英美社会文化人类学的概念，不仅作为权威学术论述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在其修订版（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9 年）新增的英文目录中分别以 ethnic group 和 ethnic studies 翻译国内各“民族”和“民族研究”，一个更显意义重大的变化标志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已将自己的英译名从 The State Nationality Affairs Commission 改为 The State Ethnic Affairs Commission。这种显然已超出单纯语义辨析层面的译名替换，牵涉着一整套知识/权力体系的变迁，具体而言，便是随

① 费孝通：《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论文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9 年，第 1 页。值得注意的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民族史研究中已开始出现对作为中国各民族总称的“中华民族”进行实体化论证的趋势，但直到费孝通的文章发表之前，“中华民族的共同性”仍是以“统一多民族国家”为依托的。参见同一论文集山谷苞的文章。



着中国加入西方价值主导的“国际社会”的程度而推进的话语转型,该转型不是一个简单的以“西”代“苏”或以“西”化“中”的过程,而是包含了种种有待解决的疑难。^①以此为参照,前述比较文学学科界定中纠缠不清的“民族”“国家”讨论其实恰是一种不自觉的“转型期”症候。表面看来,于“改革开放”后开始学科建构的中国比较文学在知识谱系上直接祖述“法国学派”和“美国学派”,似乎并无“苏联模式”的遗产或债务掣肘,但问题在于任何学科都不可能是全然封闭自足的语言系统,具有“跨越性”特征的比较文学尤其如此,作为其学科界定的基本范畴的 nation 是在 18 世纪末以降的西方“民族国家”(nation - state)建构中被赋予意义的,而当代汉语经验中的“民族”“国家”则经过了建设“统一多民族国家”的知识和制度实践的塑造。携带着各自的历史特殊性的话语型构中的范畴,不可能以划分文化共同体(民族)和政治共同体(国家)的方式获得通约,因为民族的认同与识别本身即是政治性的,也不可能通过对单一民族国家与多民族国家的区别实现语义关系的透明化,因为这种一与多的对立并非现实的对立,却是存在于想象和叙述之中。

除了与“国际”学术的接轨,中国比较文学于 20 世纪 80 年代兴起的一个重要思想氛围是文学界对“民族文学”与“世界文学”的歌德式命题的热烈讨论,以这两个概念为中介,中国被想象为一个正背负着悠久传统“走向世界”的古老国族,其文学、文化的意义只有在以“西方”为样板的民族国家的世界体系中方能获得呈

^① 参见纳日碧力戈:《现代背景下的族群建构》,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2000 年,第 120 - 127 页。关于 ethnic group 在西方知识界兴起的歷史语境,参见郝时远:《美国等西方国家社会裂变中的“认同群体”与 ethnic group》,《世界民族》2002 年第 4 期;Kenan Malik, *The Meaning of Race: Race, History and Culture in Western Society*,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6, pp. 169 - 177.

现。尽管比较文学的学科界定已凸显出民族国家叙事的某种疑难,但这种疑难却很少成为研究者的一种视角或问题意识,以之反思潜藏在各种国族论述中的西方中心主义逻辑。跨语际实践研究无疑是对依托此逻辑的民族国家文学与文化范畴的问题化,但这种研究的局限在于,语言翻译被视为生产各种范畴与经验的元空间,而“翻译”(translation)如何被翻译,却并不成为问题。当几个世代的民族主义知识分子不断呼应梁启超“必以译书为强国第一义”^①的名言时,他们是否在以翻译为民族国家主体的交往方式,而同时把汉语想象为“民族语言”?由于没有将语言和翻译作为国族想象的对象(而不只是空间)来考虑,“跨语际实践”的这个“际”事实上已经先在地定位“中文”和“外文”(欧洲语言及日语)之间,而对于中国语言内部的差异与交谊却缺少同样的重视。一个有趣的症候点是,《跨语际实践》书后一个制作颇为精细的附录表明,相当数量的汉语音译外来词是以粤语音译为中介的,其中有一些词为粤语所独有,更多的则已转化为汉语普通话^②,但这种实证性的考察并没有进入跨语际实践研究的理论层面。而就在刘禾发表《跨语际实践》的同一年(1995年),另一位执教于美国学院的华人学者周蕾在其《写在家国以外》的开篇处提出了另一种“双语”问题:“像许多在香港出生和长大的中国人一样,我的母语是港式广东话。香港的小孩子很早便开始实习双语教育——远在学习英文以前,他们便得学习书写一种与母语不同的文字,即所谓标准汉语。一直以来香港人都默默地接受这种早于英语的双语制,也默默地选择不去强调广东话与‘国语’或‘普通话’之间的许多文法、句法、用字前后及音调上的分别。依稀记得在家中的饭厅

① 梁启超:《变法通议·论译书》,北京:华夏出版社,2002年,第141页。

② 刘禾:《跨语际实践:文学,民族文化与被译介的现代性(中国,1900-1937)》,第431-451页。



里,祖父站在我的背后,把着我的手用毛笔为我‘开笔’,写‘人之初,性本善’的情景,那时我应该是四岁。从此,像其他小孩子一样,我每天在家中、学校、街上讲和听的都是广东话,而书写的却是‘中文’。^①如此迥异的“语际”感知及叙述(相对于她的广东“同乡”梁启超,也相对于她的“同代人”刘禾)无疑彰显了以民族国家语言为单位的语言和翻译理论的空白地带^②,但却并不意味着,一种新的语言分类模式及与之相对应的身份论述具有天然的正当性,毋宁说,它只是作为一种表征向我们提示着中国国族想象的历史的复杂性,该复杂性无法以对语言问题的探讨而获得理解,将某种规模的语言视为某种身份认同的前提,恰是一般建构论民族研究的理论局限的一部分。

第二节 从“想象的共同体”到“华夏边缘”

西方民族和民族主义研究的“建构论”(constructivism)思路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初期,其与传统的“原生论”(primordialism)的核心区别是使“民族”(nation)由实体范畴转变为想象和叙事的范畴。按照本尼迪克特·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被广为引述的说法,已然或要求建立民族国家的诸民族皆貌似在源远流长的历史中自然生成,其实却是以18世纪晚期在欧洲兴起的新的观念体系为基础的“想象的共同体”(imagined communities),“民族归属”

① 周蕾:《写在家国以外》,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1995年,第ix页。

②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周蕾是从言说与书写的差异的角度叙述自己的语际经验的,但这种经验并无法归入晚清到五四的白话文运动所处理的“言文分离”问题,因为在她的叙述中,显然不存在《三字经》式的古代汉语与现代“国语”的区别,相反,二者被视为同一种“不同”于(而非辩证地包容)香港人的“母语”的语言/文字系统。